

日期：2018 年 12 月 30 日

講題：執迷不悟

講員：李炎強牧師

經文：路加福音十 22-42

引言：解開耶穌身分之難

個人限制？知識與經驗

一個思考：猶太人抗拒耶穌，原因何在？除了個人利益還有別的原因嗎？

兩個疑問：猶太人對上主的態度，真誠相信還是因循習慣？  
失去盼望還是堅持信念？

兩個衝突點：

1. 你若是基督便明白的說出來？(v. 22-30)
2. 看見了神蹟為什麼還不相信？(v. 31-39)
3. 施洗約翰見證耶穌是神的兒子(v. 40-42)

兩個大段落的對話

➤ 對基督身分的討論：基督會行神蹟嗎？基督與上主的關係？

結論：

➤ 基督身分判斷的準則：神蹟

禱告：

➤ 我是怎樣的相信耶穌基督？

第22節 那時正是冬天，在耶路撒冷有獻殿節。

第23節 耶穌在聖殿裏的所羅門廊下行走。

第24節 猶太人圍著他，對他說：「你讓我們猶豫不定到幾時呢？你若是基督，就明白地告訴我們。」

第25節 耶穌回答他們：「我已經告訴你們，你們卻不信。我奉我父的名所行的事可以為我作見證。

第26節 但是你們不信，因為你們不是我的羊。

第27節 我的羊聽我的聲音，我認識牠們，牠們也跟從我。

第28節 並且，我賜給他們永生；他們永不滅亡，誰也不能從我手裏把他們奪去。

第29節 我父所賜給我的比萬有都大<sup>[註]</sup>，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裏把他們奪去。  
(【註】：有古卷是「我父把他們賜給我，他比萬有都大」。)

第30節 我與父原為一。」

第31節 猶太人又拿起石頭來要打他。

第32節 耶穌回應他們：「我做了許多從父那裏來的善事給你們看，你們是為哪一件拿石頭打我呢？」

第33節 猶太人回答他：「我們不是為了善事拿石頭打你，而是為了你說褻瀆的話；因為你是個人，卻把自己當作神。」

第34節 耶穌回答他們：「你們的律法書上不是寫著『我曾說你們是諸神』嗎？」

第35節 經上的話是不能廢的；如果那些領受神的道的人，神尚且稱他們為諸神，

第36節 那麼父所分別為聖又差到世上來的那位說『我是神的兒子』，你們還對他說『你說褻瀆的話』嗎？

第37節 我若不做我父的工作，你們就不必信我；

第38節 我若做了，你們即使不信我，也當信這些工作，好讓你們知道並且明白父在我裏面，我也在父裏面。」

第39節 於是，他們又要捉拿他，他卻從他們手中逃脫了。

第40節 耶穌又往約旦河的東邊去，到了約翰起初施洗的地方，就住在那裏。

第41節 有許多人來到他那裏，說：「約翰沒有行過一件神蹟，但約翰所說有關這人的一切話都是真的。」

第42節 在那裏，許多人信了耶穌。